

社址：台南市西華街五號  
台北管理處：台北市八德路二段二六〇號五樓

# 中華日報

CHINA DAILY NEWS

每份訂價十元  
第二七五三八號  
ISSN 1609-5820  
9 771609 582006

董事長 陳樹  
發行人 邵英傑

台南總機：(06)2396381 台北總機：(02)2716611  
採訪(02)2396377 訂報(06)2396388 廣告(06)2396344

# 首度查獲非洲豬瘟走私肉品

## 業者多次自越南空運月餅、香腸、火腿來台 恐已流入市面

本報記者綜合報導  
行政院非洲豬瘟中央災害應變中心二十二日表示，首度查獲有非洲豬瘟病毒走私肉品，總量逾七十一公斤；由於此案是自越南空運快速遞輸入，目前正追查上下游廠商，並清查是否流入市面、全力追回銷毀。

應變中心指揮官陳吉仲昨天表示，經跨部會合作清查發現走私肉類產品，且已全數銷毀，這是過去三年非洲豬瘟發生以來，首次發現帶有非洲豬瘟病毒走私肉品，包含越南製香腸、火腿，自越南從空運貨運入台。由於這不是首批入台，之前可能有更多部分已流入台灣，現在會全力在市場上追回、銷毀。

關務署副署長陳依財表示，此案業者在這一、二週間已經被海關查獲約二百多公斤肉製品，其中一半左右是月餅，如豬、雞肉、香腸類的製品。陳依財指出，進口業者



←台灣首度查獲非洲豬瘟走私肉品。  
(農委會提供)

✓針對走私貓安樂死，農委會主委陳吉仲提出規劃。  
(中央社)

↓走私貓安樂死引發民怨，農委會緊急出面滅火。適逢中元節，新北市動保處有別於以往超度往生動物，今年邀集佛光山在毛寶貝生命教育園區舉辦動物聯合祈福法會。  
(文/蔡琇惠，圖/新北市動保處提供)



新北動物聯合祈福法會



# 走私貓枉死 民怨沸騰

## 涉案漁船撤照 將嚴懲走私提高罰則 賣無來源寵物逕罰3百萬

記者王志誠/台北報導  
農委會將海巡查獲的一百五十四隻走私貓安樂死，引發民意反彈。主委陳吉仲二十二日召開臨時記者會表示，將與法務部討論加嚴懲治走私條例，並針對販售寵物、但沒有來源的業者，直接處三百萬元罰鍰。

陳吉仲前晚透過臉書表示，他是負責國內所有動植物防疫工作的指揮官，任何批評與譴責由他個人負責、承擔；他前天下午五時執行完後，已向總統府、行政院報告。

昨天下午陳吉仲親上第一線指出，獸醫師的訓練是保護動物與守護環境，但站在國家、動植物防疫的角色一定要這樣做。這次走私的漁船執照已經撤銷，不得再向漁會、漁民團體做更多宣導。未來會向漁會、漁民團體做更多宣導。

陳吉仲指出，事件後續會有兩個重點，因為是走私動物，目前的懲治走私條例最高判七年以下有期徒刑，但像這種

高單價的寵物仍然很多不肖商人會走私，已向行政院提出提高罰鍰，後續會和法務部再討論。

陳吉仲另外提到，針對販售寵物但沒有來源的業者，動保法執行中訂定，沒有執照販售，會直接處以最高罰鍰三百萬元，預計本週公告，確保國內寵物市場都要有來源。

陳吉仲指出，這次走私源是來自對岸，也是狂犬病高風險國家，貓是易感性動物，一旦感染狂犬病之後，傳染給人類百分之百致死；這是針對寵物完整安全環境的建立，這幾年不管非洲豬瘟、牛結節疹都是這樣防堵，如果沒有這樣執行，國內環境會遭受更大的影響。

陳吉仲強調，站在動保角度，尊重檢疫完後動物可以留下的建議；但農委會還是認為走私風險高，法規不宜調整，除非所有配套措施做到百分之百。不論如何，如果安置後就不可能領養，領養之後風險會更高。(相關新聞刊A4)



# 恭賀

主任委員 王增榮  
副主任委員 蔡連博、蔡清朝  
常務監查 方俊雄  
信徒代表主席 張振鑽  
信徒代表副主席 蔡維斌  
管理委員 方英士、王國勝、邱榮風、吳有益、吳豐愷、洪春和、郭仙智、郭永彬、郭俊男、郭清華、郭智輝、郭博裕、郭勝鴻、郭維政、郭築煌、黃丞燁、陳祈富、陳常、陳進池、陳新安、陳福隆、楊敏郎、蔡炳輝、蔡瑞源、劉木智、劉陽明  
監查委員 王平和、郭金田、陳連生、蔡清龍、蔡銘响、鄭瑞民

暨全體信徒代表當選成功

正統鹿耳門聖母廟第十三屆

# 動保團體催生動保警察

## 送命的不是走私者 而是無辜的動物...

本報記者綜合報導  
動保團體二十二日發布聯合聲明指出，如果走私的共犯結構沒有瓦解，違法寵物消費市場還在，走私就會繼續；何況送命的不是走私者，而是無辜的動物。呼籲農委會設動保警察，徹底追查、防患未然。

中華民國動物保護協會、關懷生命協會、寵物食品及用品商業同業公會、台灣動物平權促進會、防止虐待動物協會、動物社會研究會、動物保護行政監督聯盟、愛狗人協會、世界愛犬聯盟、亞大小動物獸醫聯盟等團體，昨天傍晚對農委會主委陳吉仲強調要加嚴懲治動物走私等發表聯合聲明。

聲明中提到，撲殺走私貓隻的法源是「走私沒入動物及其用品處理作業程序」，雖賦予行政裁量彈性，但其上位法律包括「懲治走私條例」、「海關緝私條例」及「動物傳染病防治條例」等，均無動物必須立即被宰殺或銷毀的規定；呼籲立法院與行政院廣納更多聲音，以利後續法律與配套的周延。

聲明也質疑，歷年來無數被走私、無辜遭撲殺的各種動物，其採取的撲殺方法究竟為何？是否完全符合動物福利與人道原則，政府也應透明公開讓社會監督。

聲明說到，海巡署與防檢局在第一時間對外宣稱貓的數量是二百五十隻，後來又說是二百隻，最後是一百五十四隻，相差九十六隻；而上下游接收、販賣走私動物的業者追查，是否會因動物已遭撲殺就終止？值得國人後續關注。

正統鹿耳門聖母廟管理委員會、監查委員會、信徒代表會全敬賀